

## 廚餘減量估算方法的一般指引 街市及超市業界

為了解現時街市/超市產生廚餘數量的狀況及評核實行減少廚餘措施後的成效，負責人須收集和統計街市/超市廚餘的數量，**量度時間為期 1 週**。街市/超市可按照下列步驟進行記錄。在街市/超市實行減廢措施後，再進行一次記錄和統計，以作對比。

以下是建議收集廚餘的步驟：

1. 街市承辦商/ 商戶/ 超市需要指派一名員工作廚餘記錄員（員工包括主管和清潔工人）負責執行、監察及記錄相關資料。
2. 在街市/超市內適當的位置放置一個或多個**已知容量或重量的廚餘桶/塑料菜籃**，桶/籬上貼上「廚餘桶」的標籤，如圖例一、二。在街市內的廚餘桶應收集商戶店舖內外內和通道上的廚餘。
3. 通知各商戶量度期，並要求所有商戶只可把廚餘投入廚餘桶內。
4. 廚餘記錄員需要定時檢查、收集或更換廚餘桶，並檢查投入廚餘桶內的殘渣或食材沒有其他雜物。
5. 如發現廚餘桶內有其他雜物，廚餘記錄員需要把雜物移除並通知商戶廚餘桶只可投放廚餘。
6. 廚餘被處理 / 移離街市/ 超市前，廚餘記錄員需要量度當天收集廚餘的數量並記錄相關資料於廚餘產生量記錄表。廚餘產生數量可以體積或以重量量度。
7. 如以體積量度，可先記錄廚餘桶的數量(如一桶、半桶或 1/4 桶等) 然後完成量度期記錄後把廚餘桶的總數合計。
8. 如以重量量度，可直接記錄廚餘的淨重量，即把盛載廚餘的廚餘桶重量減去廚餘桶的淨重量。記錄廚餘桶的重量，然後完成量度期記錄後把總數合計。如量度重量，須準備磅重用的磅，而每次量度，須使用同一個磅。
9. 如有捐贈剩食或把廚餘作其他用途，須要記錄相關資料和數量。
10. 廚餘記錄員也需要記錄每天參與商戶數目或於量度期後記錄參與商戶的總數目，以用作計算平均每參與商戶所產生的廚餘數量，以作比較之用。

$$\text{平均每間位參與商戶的廚餘數量} = \frac{\text{廚餘總量 (A)}}{\text{參與商戶的總數目 (B)}}$$

11. 完成量度期記錄後，記錄保留並向街市/超市管理層提交或商戶檔主保留。
12. 待實行減少廚餘措施後，重覆以上步驟，以作對比統計，以評核成效。



圖例一



圖例二

### 聯絡我們

歡迎就本指引提出建議、意見及查詢。請把你的意見電郵至惜食香港督導委員會秘書處（電郵：[foodwisehk@epd.gov.hk](mailto:foodwisehk@epd.gov.hk)）。

### 聲明

本指引所載資料只供一般參考。使用者須自行評估本指引所載的資料，並須按個別情況，例如業務性質和規模等等，來採用適宜的步驟以配合個別的運作需要。

2016年4月

備註：本指引由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協助環境保護署編製

**廚餘產生量記錄表**  
街市及超市業界

街市/ 超市名稱： \_\_\_\_\_

聯絡人： \_\_\_\_\_ 聯絡人電話： \_\_\_\_\_

廚餘桶的容量/淨重： \_\_\_\_\_ (公升/公斤)\*

收集日期 (日/月/年)	廚餘量		捐贈供別人 食用的剩食 (公斤)	參與商戶的廚餘 數目
	體積 (桶數量/公升)*	淨重量 (公斤)		
/ /				
/ /				
/ /				
/ /				
/ /				
/ /				
/ /				
總數量：		(A)		
廚餘總體積#：	(公升)			

#廚餘桶的總數量 X 廚餘桶的容量(公升) = 廚餘總體積(公升)

廚餘的其他用途及數量

用途	數量 (公升/公斤) *	用途	數量 (公升/公斤) *

\*請刪去不適當的類別

日期： \_\_\_\_\_